

合 同

合同编号：2025208

项目名称：安阳师范学院 2025 年秋季学期-2028 年春季学期教材采购项目

甲方：安阳师范学院

乙方：河南省郑州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签订地：安阳师范学院

签订日期：2025 年 08 月 25 日

采购合同

购书方（甲方）：安阳师范学院

供书方（乙方）：河南省郑州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项目名称及编号）安阳师范学院 2025 年秋季学期-2028 年春季学期教材采购项目、豫财招标采购-2025-795 采购结果及采购文件、响应文件的内容，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合同项目内容

本合同所指教材为甲方 2025-2026、2026-2027、2027-2028 共三个学年所用本、专科教材项目，具体数量、种类由甲方依据培养方案和学生预订情况制定教材订购计划，乙方严格按照甲方教材订购计划供应教材，结算金额以实际发放教材数量为准。

二、教材供应质量、服务和期限

1. 乙方所供教材须是甲方预订的、正规出版社出版的正版教材。如发现有盗版教材，经出版社或新闻出版管理部门确认查实后，乙方应负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支付甲方该教材总书款 10 倍的罚金，同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拒付书款或追回全部已付书款。
2.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提供的教材征订信息，2 日内将订单所列教材市场信息反馈给甲方。如果所订教材因出版社无书或出版时间有问题时，须主动告知甲方该教材具体情况，另提供该出版社联系电话以备甲方核实。
3. 乙方必须保证甲方委托采购的教材在开学前 7 天全部备齐，并及时提供准确入库教材清单，内容包括书号、书名、版次、编者、出版社、校区、单价、数量、总码洋以及折扣后的实洋等信息，以备甲方随时掌握教材采购进度。若未按时交货，开学前每日支付壹仟元违约金，开学后每日支付壹万元违约金（开学时间以甲方校历为准）。逾期超 3 天，乙方需要免费提供电子版教材（获出版社授权）直至纸质教材送达。
4. 乙方须在供教材的外包装上注明使用专业、教材名称、出版社、数量等。凡外包装不注明以上明细的，将以不履行合同为由，扣除其履约保证金的 10% 作为赔偿。乙方按甲方提供的教材分类清单，分别把学生用书按专业分拣，教师用书按教学单位分拣。乙方负责整理打印学生班级教材发放明细表，包括课程名称、学生名单、书名、作者、ISBN 号、数量及版本等信息，一式三份。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准确无误地把教材发放到学生和教师手中，若在教材发放过程中出现差错，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5. 中标报价为目的地交货价。其间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运输费，装卸费、分拣费、发放劳务费等，

均由乙方承担。在教材发放给学生之前，若发生遗失、破损等情况，由此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6. 乙方所供教材若有污损、破损、图文不清、错页、缺页、漏页、倒装、缺附件或与订单不符等问题，乙方应无条件在 5 日内退书或调换；教材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新问题，如正常使用导致的开胶、页码脱落等，经核实后，乙方也提供换书服务。由此造成的损失及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7. 因开课计划变更、招生报到人数变化等造成的教材需求种类和数量变化，乙方无条件接收甲方提供的增减教材订单(品种数量不限)，并保证在接到补货订单之日起 5 天内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追补教材的折扣率与中标折扣率一致。

8. 乙方提供“零库存”服务，并负责剩余教材的退货处理，因退货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9. 每学期教材发放时，乙方须安排 18 名工作人员到校负责教材发放工作；乙方指定 4 名工作人员全程负责合同期内教材征订、退换等问题，并承诺在接到退换货通知后 24 小时内指派专员到校清点教材并确认退换货数量。乙方须维护好系统中教材管理相关信息，协助甲方核实师生领取教材情况以及费用明细，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10. 乙方在合同执行期间向学校免费提供中标项目内相关的教师用书(每种教材每采购 30 本提供 1 本，不足 30 本以 30 本计算，满足教师教学用书需求)。

11. 每年春、秋两季征订教材期间，乙方须无偿提供《全国大中专教学用书汇编》征订目录，便于教师选用教材时参考，并及时提供教材出版发行的新政策。

三、付款方式、期限及履约保证金

1. 结算方式及期限：

甲方所采购的教材采用先供货后付款的方式，教材款按 76% 折扣率进行结算，“两课”教材无折扣，乙方负责提供给甲方开具有税务部门印鉴和本单位印鉴的国家正规国税发票。教材款结算分六次付款，每学期结算一次，乙方教材经甲方验收合格并发放完毕后，无息结清本学期教材款。

2.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 499500 元人民币。

履约保证金缴纳形式：银行转账。

履约保证金的递交时间：中标合同签订前转账至甲方指定账户。

履约保证金的收款账户信息：银行户名为安阳师范学院；账号为 1706620409200009988；开户行为工商银行安阳高新支行；行号为 102496002044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合同期满，乙方无违约情形的甲方无息退还全额履约保证金；如乙方有违约情形的，甲方无息退还扣除违约金后剩余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的递交要求：银行转账必须由乙方基本账户中转出。

四、其它

1. 因教材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法定的技术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合同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所有与本次招投标有关的文件均视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本合同未尽事宜从其规定。
4.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陆份，乙方贰份，经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
5. 本合同期限为三年，自 2025 年 8 月起至 2028 年 7 月止。
6. 其它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安阳师范学院

地址：安阳市弦歌大道 436 号

联系电话：0372-2900296

甲方委托人：

纳税人识别号：124100004173457684

开户银行：工行安阳海河大道支行

银行账号：1706620409200009988

签定时间：2025 年 8 月 25 日

乙方（盖章）：河南省郑州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西太康路 19 号

联系电话：0371-66256360

乙方委托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1700861185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城北路支行

银行账号：411060100018170429689

签定时间：2025 年 8 月 25 日